

敬啟者：本校獲教育局撥款資助「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此計劃主要為清貧學生提供支援，以提昇他們的學習效能、擴闊他們在課堂以外的學習經驗。同時，本校協同立昇慈善教育基金會成功申請「區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為清貧學生提供功課輔導班，以協助他們解決功課上遇到的困難。茲將有關資料臚列於下，敬請填妥回條交班主任辦理。

**資助詳情：**

1. **服務對象**：一至三年級學生
2. **申請資格**：
  - 獲政府「學生資助辦事處」全額資助學校書簿津貼之學生(領取半額者不合資格申請)；
  - 接受社會福利署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之學生；
  - 有特殊經濟困難之學生(家庭收入不穩定、家長暫時性失業者等)。
3. **資助形式**：凡符合申請資格者，可免費參加功課輔導班，獲興趣班學費資助(上、下學期各\$400) 旅行、戶外學習日車費津貼等。
4. **備註**：
  - 日後舉辦有關「校本或區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之活動的通告只派發予合資格的申請人；
  - 一切申請資料會絕對保密。
  - 即使不參加功輔班，也必須在下列空格 1-5 內選填一項。

如有疑問，請與吳劭綸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譚先明 謹啟

主曆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 ----- 請剪下交回貴子弟的班主任 -----

**8**

回條(保密)----- 校本/區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敬覆者： 貴校二零一八年度第〇〇八號通告內容已悉。

- 1. 本人家庭合乎申請資格，因正在領取**社會保障援助**。社署證明文件編號：( )
- 2. 本人家庭合乎申請資格，因正在領取**全額書簿津貼**。(如屬此類別但不參加功輔班者，亦必須在方格內加“√”否則 貴子弟便不能獲得旅行及戶外學習日車費資助。)
- 3. 本人家庭合乎申請，因有**特殊經濟困難**。(請向班主任索取聲明書以申報 貴家庭的經濟情況)
- 4. 本人有意申請此計劃的津貼，但書簿津貼申請仍在**審批中**。(如有意參加功輔班者，可在獲批全津後聯絡本校以安排入組)
- 5. 本人**不合資格或無意申請**此計劃。

如屬綜援、全津、經濟有困難家庭者可選擇同意或不同意參加**功課輔導班**(詳情可參閱背頁)：

-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功課輔導班。輔導完畢後回家方法：
  - 自行回家。
  - 由老師帶至石蔭商場側門
  - 家長接送。【一、二年級學生必須由家長到校接領】
  - 乘坐保母車。【只適用於原已是保母車隊之學生。開車時間星期二及四約為下午 4：45，星期五為下午 3:45】
-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功課輔導班。

此覆

聖公會主愛小學  
譚校長

\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 )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八年九月 \_\_\_\_\_ 日  
請在適當內加“√”號

課程名稱	功課輔導班 (一至三年級)
月份	日期
2018年10月	9, 11, 12
11月	6, 8, 9, 13, 15, 16, 20, 23, 27, 29
12月	4, 6, 7, 11, 13, 18, 20
2019年1月	3, 4, 25, 29, 31
2月	15, 19, 21, 22, 26, 28
3月	1, 5, 7, 21, 22, 26, 28, 29
4月	2, 4, 9, 11, 12, 16, 30
5月	2, 3, 7, 9, 10, 14, 16, 17, 21, 23, 24
(共 57 節)	
時 間	星期二、四 : 3:15 - 4:45 p.m., 星期五 : 2:15 - 3:45 p.m.
上課地點	課室
集合地點	地下籃球場
服務機構	立昇慈善教育基金會有限公司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生必須準時上課，不得無故遲到或早退。</li> <li>2. 凡無故缺席三次以上或不守紀律者，校方有權取消其參加資格，不得異議。(參加校隊比賽訓練可作酌情處理)</li> <li>3. 家長需關顧 貴子弟往返家校之安全。</li> <li>4. 若天氣惡劣，如功課輔導班上課前天文台預告將會懸掛或已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當日功課輔導班取消，不設補課。</li> <li>5. 若取消功課輔導班，學生必須依隨校方放學程序回家。</li> </ol>

請保留此頁以參閱上課日期

請保留此頁以參閱上課日期